

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上市公司”）拟向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钰高科”）、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5 名对象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牌药业”）81.2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钰高科作为晨牌药业的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中钰高科及其全体合伙人（以下合称“承诺人”）现对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人已向金字火腿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之信息和文件的所有复印件、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且该等信息和文件所附之印章和签字均为真实，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获合法授权并系有效签署该等文件。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承诺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金字火腿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企业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本承诺函承诺方签署处.....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上市公司”）拟向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鄞州钰乾”）、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5 名对象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牌药业”）81.2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鄞州钰乾作为晨牌药业的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鄞州钰乾及其全体合伙人（以下合称“承诺人”）现对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人已向金字火腿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之信息和文件的所有复印件、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且该等信息和文件所附之印章和签字均为真实，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获合法授权并系有效签署该等文件。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承诺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金字火腿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企业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本承诺函承诺方签署处.....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上市公司”）拟向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钰泰山”）、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5 名对象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牌药业”）81.2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钰泰山作为晨牌药业的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中钰泰山及其全体合伙人（以下合称“承诺人”）现对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人已向金字火腿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之信息和文件的所有复印件、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且该等信息和文件所附之印章和签字均为真实，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获合法授权并系有效签署该等文件。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承诺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金字火腿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企业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本承诺函承诺方签署处.....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上市公司”）拟向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鄞州钰华”）共计 5 名对象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牌药业”）81.2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鄞州钰华作为晨牌药业的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鄞州钰华及其全体合伙人（以下合称“承诺人”）现对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人已向金字火腿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之信息和文件的所有复印件、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且该等信息和文件所附之印章和签字均为真实，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获合法授权并系有效签署该等文件。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承诺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金字火腿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企业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本承诺函承诺方签署处.....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

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字火腿”或“上市公司”）拟向南京中钰高科一期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市鄞州钰乾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孜县中钰泰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钰恒山”）、宁波市鄞州钰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计 5 名对象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江苏晨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牌药业”）81.23%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钰恒山作为晨牌药业的股东，同时也是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中钰恒山及其全体合伙人（以下合称“承诺人”）现对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承诺人已向金字火腿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有关本次交易的全部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之信息和文件的所有复印件、扫描件均与原件一致，且该等信息和文件所附之印章和签字均为真实，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获合法授权并系有效签署该等文件。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承诺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金字火腿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独立及/或连带的法律责任；造成他方损失的，本企业向损失方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以下无正文，为本承诺函承诺方签署处.....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函》之签署页）

双峰县中钰恒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年 月 日